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中国科学院沈阳科学仪器股份有限公司
调整募投项目内部投资结构明细的核查意见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中国科学院沈阳科学仪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科仪”或“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9号——募集资金管理》等有关规定，对公司拟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部分设备事项进行了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中国科学院沈阳科学仪器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6〕270号）同意注册，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5,200.00万股，每股发行价格16.21元，募集资金总额84,292.00万元，扣除不含税发行费用6,387.42万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77,904.58万元。上述募集资金于2026年4月22日到账，已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容诚验字〔2026〕100Z0048号《验资报告》。公司股票于2026年4月29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

上述募集资金于2026年4月22日划至公司指定账户，公司开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存放本次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公司及公司子公司已与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招商证券签署了三方/四方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根据公司《招股说明书》以及《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公告》，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万元)	原募集资金 拟投入金额 (万元)	调整后募集资金 拟投入金额 (万元)
1	干式真空泵产业化建设项目	70,000.00	23,056.45	21,759.41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万元)	原募集资金 拟投入金额 (万元)	调整后募集资金 拟投入金额 (万元)
2	高端半导体设备 扩产及研发中心 建设项目	47,388.27	47,388.27	44,722.45
3	新一代干式真空 泵及大抽速干式 螺杆泵研发项目	12,103.61	12,103.61	11,422.72
合计		129,491.88	82,548.33	77,904.58

本次调整限于干式真空泵产业化建设项目硬件设备采购清单，调整前后硬件设备采购金额均为 18,591.03 万元，项目拟使用募集资金总额保持不变，未改变募投项目投资方向及整体产能目标。

三、本次调整募投项目内部投资结构明细的情况

（一）调整的原因及必要性

随着集成电路先进制程对干式真空泵产品稳定性和一致性的要求提升，公司 IPO 募投项目之一“干式真空泵产业化建设项目”产业化建设项目所选设备不能完全符合目前市场需求。

为此，公司结合当前市场需求及项目建设需要，拟优化硬件设备投入结构，适度增加关键零部件生产设备和配套保障设施投入，以补齐先进制程所需的核心工艺能力、质量一致性和供应链自主可控能力。

（二）调整前后的设备投资明细

产业化项目设备采购明细调整涉及硬件设备，本次调整后硬件设备采购金额与原计划中硬件设备采购金额一致，仅对采购清单中具体设备进行部分调整。调整前、调整后的设备投资明细分别列示如下：

1、调整前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	金额（万元）
1	产线设备	63	7,283.05
2	卧式、立式加工中心	12	2,653.32
3	测量设备	120	1,945.10
4	刀具夹具	32	1,387.99
5	磨床	3	1,258.70
6	工装模具	36	994.21
7	搬运设备	111	797.16

8	抽真空设备	30	270
9	房屋建筑物	1	268.49
10	理化分析设备	27	267.64
11	变电设备	4	260.59
12	AGV 设备	1	167
13	切割设备	10	118.41
14	清洗设备	16	73.31
15	激光打刻设备	3	71.3
16	污水处理设备	6	55
17	冷却水设备	6	53.6
18	平衡机	2	41.33
19	空气净化设备	2	34.3
20	切屑集中处理设备	1	33.6
21	压缩气体设备	3	28.36
22	机床	1	25.9
23	制冷、制热设备	7	11.35
24	烘干、过滤设备	3	7.26
25	办公设备	1	4.48
26	涂胶设备	1	4.34
27	检测清洁度的设备	1	2.6
28	液压设备	1	0.97
29	办公设备	107	430.52
30	运输设备	5	41.15
	小计	616	18,591.03

2、调整后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	金额（万元）
1	产线设备	52	8,294.22
2	卧式、立式加工中心	3	6,973.44
3	测量设备	20	516.78
4	刀具夹具	3	125.28
5	磨床	3	824.55
6	工装模具	5	98.78
7	搬运设备	5	49.34
8	房屋建筑物	1	249.32
9	理化分析设备	10	96.61
10	变电设备	3	81.12
11	AGV 设备	1	26.25
12	切割设备	5	15.59
13	清洗设备	1	415.03
14	激光打刻设备	3	3.31
15	污水处理设备	6	33.16
16	冷却水设备	3	25.95
17	平衡机	1	452
18	空气净化设备	2	31.35
19	切屑集中处理设备	1	14.4
20	压缩气体设备	1	10.08
21	机床	1	25.9
22	制冷、制热设备	7	10.52
23	办公设备（原序号 25）	1	4.48

24	检测清洁度的设备	1	2.6
25	办公设备（原序号 29）	88	192.52
26	运输设备	3	18.45
	小计	230	18,591.03

注：1. 上表金额合计以各项预算金额加总列示；2. “办公设备”分别对应原采购清单第 25 项、第 29 项，并按其原序号标注以便对应；3. “—”表示该列不适用；调整后采购清单中未包含的设备类别，已在调整后明细中相应删减。

四、本次调整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调整旨在使设备配置更好地适应下游先进制程需求，通过优化关键生产设备及配套设施配置，提高设备综合配套能力、产品质量一致性和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符合公司主营业务发展需要及长期发展战略。

本次调整前后硬件设备采购预算及项目拟使用募集资金总额保持不变，未改变项目投资方向和整体产能目标。本次调整系原募投项目内部设备配置优化，不取消或终止原募投项目，不以本次募集资金实施新项目；在项目实施主体、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及募集资金用途保持不变的前提下，不构成募集资金用途变更，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或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相关审议程序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意见

2026 年 10 月 19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公司调整募投项目内部投资结构明细的议案》，同意公司对募投项目内部投资结构明细进行调整。

（二）董事会意见

2026 年 10 月 19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公司关于审议公司调整募投项目内部投资结构明细的议案》，同意公司对募投项目内部投资结构明细进行调整。公司本次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部分设备是基于审慎性原则，结合当前募投项目实际进展情况作出的审慎决定，不改变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实施方式、募集资金用途及投资项目规模，符合公司自身发展战略，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该议案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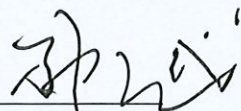
六、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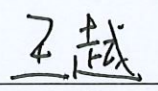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调整募投项目内部投资结构明细系募投项目部分设备配置优化，不改变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实施方式、募集资金用途及投资项目规模，符合公司自身发展战略，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调整募投项目内部投资结构明细事项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国科学院沈阳科学仪器股份有限公司调整募投项目内部投资结构明细的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


孙越


王越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 10 月 19 日